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金证券”）作为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蒙泰高新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要求，对蒙泰高新进行了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培训基本情况

时间：2021 年 12 月 28 日

培训方式：现场授课与自学相结合的方式

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参会人员：公司的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

二、培训内容

本次培训中，国金证券培训人员通过课件展示、现场讲解及交流的形式向被培训人员就以下内容进行了重点培训：

根据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 年 12 月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修订）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规则，给企业实际控制人和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详细讲解了上市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相关规定以及 2021 年中国证监会公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违规处罚的典型案例。

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，国金证券准备了培训讲义，并提前发放给相关人员，

供培训对象了解培训相关内容。

现场培训后，国金证券向蒙泰高新提供了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，提请公司转发至其他因故未参加培训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，以供自学。

三、培训总结

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蒙泰高新参训人员认真学习并充分沟通，积极配合。通过此次培训授课，使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于上市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有深入的了解，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意识，全面了解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，达到了预期的培训效果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徐学文

幸思春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年 月 日